

## 《圣言盛宴》使徒行传

### 第 67 讲 向耶路撒冷群众讲话（上）（徒 22:1-14）

徒 22:1-14：“‘诸位父兄请听，我现在对你们分诉。’众人听他说的是希伯来话，就更加安静了。保罗说：‘我原是犹太人，生在基利家的大数，长在这城里，在迦玛列门下，按着我们祖宗严紧的律法受教，热心事奉神，像你们众人今日一样。我也曾逼迫奉这道的人，直到死地，无论男女都锁拿下监。这是大祭司和众长老都可以给我作见证的。我又领了他们达与弟兄的书信，往大马士革去，要把在那里奉这道的人锁拿，带到耶路撒冷受刑。’‘我将到大马士革，正走的时候，约在晌午，忽然从天上发大光，四面照着我。我就仆倒在地，听见有声音对我说：‘扫罗！扫罗！你为什么逼迫我？’我回答说：‘主啊，你是谁？’他说：‘我就是你所逼迫的拿撒勒人耶稣。’与我同行的人看见了那光，却没有听明那位对我说话的声音。我说：‘主啊，我当做什么？’主说：‘起来，进大马士革去，在那里，要将所派你做的一切事告诉你。’我因那光的荣耀不能看见，同行的人就拉着我的手进了大马士革。那里有一个人，名叫亚拿尼亚，按着律法是虔诚人，为一切住在那里的犹太人所称赞。他来见我，站在旁边，对我说：‘兄弟扫罗，你可以看见。’我当时往上一看，就看见了他。他又说：‘我们祖宗的神拣选了你，叫你明白他的旨意，又得见那义者，听他口中所出的声音。’”

保罗可说是整本使徒行传里一个核心人物，他是迦玛列门下的高材生，也是曾经逼迫过无数基督徒的宗教狂热分子，可是后来他成为了一个为基督不顾性命的仆人。多年以来，保罗因着福音的缘故，走遍了各城各地，让人知道基督救赎的恩典。如今来到徒 21 章，他以宣教士的身分回到耶路撒冷，一方面拿着捐款帮助耶城的信徒；另一方面是为了述职，本是一片好意，可却遭受到诸般的拦阻，甚至连生命也受到威胁。犹太人煽动群众，想把保罗抓住，幸好在关键的时刻，保罗得到罗马士兵暂时性的营救。不过糊涂的长官，却误以为他是正在逃命的埃及通缉犯，于是命人用铁链把保罗捆绑着。保罗面对严峻的困境，却懂得以机智的方法澄清身分，保罗讲起两种语言，他先以希腊话跟千夫长说话，再请求官员允许他用希伯来语跟百姓说话，这个行动除了能让众人知道自己是一个敬虔的犹太人以外，同时也强调自己并没有离弃摩西律法，相反他是很尊重犹太人的文化习俗。本课进入第 22 章，看看保罗如何以犹太人的家乡话向百姓申诉。

今天要查考徒 22:1-14。徒 21 章的最后一段，非常痛心，使徒保罗没有做错任何一件事情，却被带上锁链成了犯罪的嫌疑人，在耶路撒冷驻军的罗马千夫长，还有百夫长，把他带到罗马的营楼，就是他们治安的本部了。保罗很有礼貌的跟他说：他想跟要杀他的犹太群众讲话。因为保罗是被误会，被误解，被冤枉，被委屈的。

先看徒 22:1-2：“‘诸位父兄请听，我现在对你们分诉。’众人听他说的是希伯来话，就更加安静了。”非常简单的两节经文是一个开场白，但是有一个特点，为什么讲希伯来话就安静了？因为保罗是用犹太人他们的家乡话希伯来语来跟他们讲。他用的语言，让两种人都很惊讶，第一种是罗马的，就是千夫长听到他讲希腊话，第二种他说希伯来话。所以可以推测到千夫长这个罗马人是讲希腊话，他们是接受希腊教育，不是犹太人，当然也懂一点希伯来话。现在保罗对着犹太人用家乡话希伯来话的时候，大家安静了。

保罗讲什么呢？看徒 22:3，保罗除了开场白以外，他的第一句话要把真实的情况讲明白。徒 22:3：“保罗说：‘我原是犹太人，生在基利家的大数，长在这城里，在迦玛列门下，按着我们

祖宗严紧的律法受教，热心事奉神，像你们众人今日一样。”徒 22:3 很长有一个特色就是自我介绍，在中文的翻译里面，你看原是……生在……长在……在……按……受教……热心……最后是像你们众人一样。首先他生在基利家的大数，在外邦的地，就是今天的土耳其那里。但是他原来是犹太人。耶路撒冷的犹太人一听，明白保罗是侨民，是犹太人而不是外族人，他长在耶路撒冷。长在耶路撒冷对于犹太人来讲是最神圣的，因为城里有圣殿。然后还有一点，他是迦玛列的门下，迦玛列本身就是很受人敬仰的犹太教士。迦玛列之前在徒 5 章也出现过，上次是抓彼得的时候，迦玛列在公会里面站起来发言，大家就听了。所以迦玛列是公认的知识分子，在他门下受教学习律法的话，大家觉得是最好的。

保罗在宗教上的成绩是很优异的，按照祖宗严紧的律法大发热心，因为保罗是法利赛人。法利赛派是相信死人复活；撒都该派是不相信死人复活。撒都该派是喜欢政治的，法利赛人是喜欢宗教的。

在宗教方面，保罗是严谨地遵守律法，而且热心的侍奉神。所以保罗强调说：“我跟犹太人一样，我是你们自己人，你们关心圣殿的洁净，你们关心独一的真神，你们关心律法，我都是关心的。所以你们要小心是不是误会了我？”

结果他要证明他是真正关心律法，热心侍奉。在徒 22:4：“我也曾逼迫奉这道的人，直到死地，无论男女都锁拿下监。”徒 22:4 讲到他逼迫信耶稣的人，之前保罗跟外邦的教会弟兄姐妹也谈过他自己的背景，但都没有提及他曾逼迫基督徒。但他对着犹太人讲，因为犹太人着意逼迫基督徒，犹太人不肯接受拿撒勒人耶稣是上帝的儿子，是弥赛亚，是不可思议的，就是为着这个缘故，他们常常要去追杀保罗，不准他传福音。

保罗说，他当初抓信耶稣的人，锁拿他们下监，而且有大祭司和众长老都可以作见证的情况下，他领了书信，公函，就是拘捕令。在当时的背景里有了耶路撒冷大祭司的公函信，你可以跨界，就是从耶路撒冷跑到大马色（即现今的大马士革），我们也知道叙利亚的大马士革有好多犹太人。所以他跑到大马士革去抓基督徒，在徒 9 章我们看过的。

徒 22:5：“我要把那里奉这道的人锁拿，带到耶路撒冷受刑。”保罗说这段话是很有智慧的，因为在徒 22:3 说：像你们众人今日一样，也就是说保罗原来的行为就是跟犹太人今天的一样。他没有开口责备他们，他反而说我们是一样的，也就是保罗说很理解他们的心情。我以前做的就是你们今天做的，我以前比你们还热心，你们是在耶路撒冷，我甚至是去申请文件到外国抓人。他说：当年他拿了公函文件，到大马士革发生了一件事情，这件事情成为整个保罗人生跟新约圣经的重要事件，也是今天我们读徒 22:1-14 的核心。经文也有讲，他就是人生大逆转，因为基督在他面前显现，让他瞎了眼一段时间，也就是他遇见基督了。

徒 22:6-11：“我将到大马士革，正走的时候，约在晌午，忽然从天上发大光，四面照着我。我就仆倒在地，听见有声音对我说：“扫罗！扫罗！你为什么逼迫我？”我回答说：“主啊，你是谁？”他说：“我就是你所逼迫的拿撒勒人耶稣。”与我同行的人看见了那光，却没有听明那位对我说话的声音。我说：“主啊，我当做什么？”主说：“起来，进大马士革去，在那里，要将所派你做的一切事告诉你。”我因那光的荣耀不能看见，同行的人就拉着我的手进了大马士革。”

徒 22:6-11 描述了保罗所看到的，而且能够跟那个显现的大光一问一答，当时，有其他人和他同行的，因为要去抓信这道的人，抓基督徒。他们也看到光，只是他们听不明白那个声音。所以我们根据经文推测不是没有声音，只是别人听不清楚回答的声音，也或者是听不明白。

但是保罗用他能够讲的话，应该是希伯来话跟那个声音对答，他看到了大光。耶稣向保罗显现的时候，保罗是不知道是谁，但保罗开口的第一句话是“主啊，你是谁？”。因为他每天敬拜主，不论是在耶路撒冷，或是会堂，或是守五旬节，所以对于主，对上帝是很自然的称呼。因为有大光，在这个情况而且他仆倒在地。光是圣洁的，鬼是怕光的，是最黑暗的。所以保罗有一个很自然的反应说：“主啊”。他认为是耶和華，只是他没有想到是耶穌。

在 12 节以下，大马士革有一个人叫亚拿尼亚，很虔诚的信徒，他不是徒 5 章那个奉献最后被刑罚的亚拿尼亚。主耶穌向亚拿尼亚显现，差派他去来告诉保罗，他所看见的是谁。那就是后面所讲的，亚拿尼亚用的那个名词讲耶穌基督。徒 22:14：“他又说：“我们祖宗的神拣选了你，叫你明白他的旨意，又得见那义者，听他口中所出的声音。”这就是保罗看见主耶穌的经历。

保罗第二个智慧，他特别描述亚拿尼亚说：按着律法的虔诚人。再一次强调我跟这个虔诚人是兄弟。徒 22:12：按照律法是虔诚人，所以亚拿尼亚是基督徒，是信奉这道、是信耶穌的人，但是他也尊重律法的人。所以他也是守律法的，还是很虔诚的。

有一个疑问就是徒 22:14，他为什么说“得见那义者”，为什么他不急着说是见到基督呢？在律法的思维里面，义者是接近律法是公义的，讲耶穌基督只是个名字，是义者的话就是犹太人祖宗他们所敬畏的。今天他们的圣殿是不可以被外邦以弗所人，特罗非摩污秽，他们这种思想信仰的内容是符合的。亚拿尼亚是信奉耶穌基督，所以就暗示这个义者其实就是弥赛亚，耶穌基督。

保罗现在诉说他的经历，这个很重要，因为在别的地方保罗又讲了两次，林前 9:1 提到他在大马色的这个经历。林前 9:1：“我不是自由的吗？我不是使徒吗？我不是见过我们的主耶穌吗？你们不是我在主里面所作之工吗？”林前 9:1 这里讲的，我不是见过主耶穌吗！他讲的这个就是现在他在徒 22 章所讲的在大马色路上见到主耶穌，而见到主耶穌可以证明自己是使徒。这个在徒 1 章彼得召集一百二十个人大家一起祷告的时候，他就说：我们要补选犹太的空缺，条件是见过耶穌基督。除了林前 9:1 之外，林前 1:8：“末了，也显给我看，我如同未到产期而生的人一般。” 15:8 是讲到耶穌复活的证据。耶穌基督复活以后，向十二使徒，向雅各，向五百多个弟兄，末了，就是现在讲的，他也向保罗显现。

交代一个问题，如果只有保罗自己有这样经验的话，我们会怕万一是保罗，因精神上过度疲劳，头脑发热或者是宗教狂热，有些人会这样的，眼睛突然间有一些问题或者是心灵有问题。如果就只有他一个人就不可靠，因为他自己讲什么都是他自己说的，一人说了算。如果我们的弟兄姊妹读这段经文有这个疑问的话，有另外两个人我们要参考，一个是彼得，一个是约翰。

经文彼后 1:16-18，看看彼得，他有没有看过荣耀的主耶穌基督，不是肉体的主耶穌基督。彼后 1:16-18：“我们从前将我们主耶穌基督的大能和他降临的事告诉你们，并不是随从乖巧捏造的虚言，乃是亲眼见过他的威荣。他从父神得尊贵荣耀的时候，从极大荣光之中有声音发出来向他说：这是我的爱子，我所喜悦的。我们同他在圣山的时候，亲自听见这声音从天上出来。”这一段经文是讲到耶穌基督在山上变像，变成荣耀的主耶穌基督。耶穌基督在世的时候，曾短暂的把他荣耀的一面显现了出来。彼得有看过，当然那里的现场有彼得、雅各和约翰，但写下来的证据，是彼得亲自写在彼后 1:16-18。

读启 1:12-16，这一段是使徒约翰看到荣耀的主耶穌基督。12 节：“我转过身来，要看是谁发

声与我说话；既转过来，就看见七个金灯台。”然后 16 节：“他右手拿着七星，从他口中出来一把两刃的利剑，面貌如同烈日放光。”如同烈日放光，这里指的是主耶稣基督。所以除了保罗在大马士革看到荣耀的主之外，彼得，还有约翰，他们也都作见证，说看到这样的主耶稣显现。

今天我们可以怎么样看到荣耀的主呢？是透过灵修、默想主的话，他的道。用主的道、读圣经来灵修。灵修的意思就是，当我看完这一段经文，然后以祷告的心，谦卑的等候，让神藉圣经这段话跟我的心讲话。有的时候真的会对这段话有触动，有深深的回应。但不是每一次都会。所以看了今天的经文，希望我们操练，从圣经里面直接领受耶稣基督向我们讲话的甘甜。